

遵化市财政局文件

遵财办〔2024〕2号

遵化市财政局 2024年度内部随机抽查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按照上级要求，结合我局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安排，制定此次抽查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抽查时间

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15日

二、抽查事项内容

政府采购检查：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

三、抽查对象范围、比例

我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，抽查比例不低于5%。

四、开展原则

（一）坚持依法监管原则。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，规范事

中事后监管，落实监管责任，确保事中事后监管依法有序进行，推进随机抽查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（二）坚持公正高效原则。规范行政权力运行，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提升监管效能，减轻市场主体负担，优化市场环境。

（三）坚持公开透明原则。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保障市场主体权利平等、机会平等、规则平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合理确定随机抽查比例和类型。以定向抽查的方式按不低于 5% 的比例选取抽查对象，坚持不影响公正与效率的前提，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。

（二）强化随机抽查结果应用。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依法加大惩处力度，形成有效震慑，增加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。要建立“一抽查一通报”制度，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布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六、抽查任务

遵化市财政局对遵化市采购代理机构从事的 2023 年度政府采购代理业务情况检查。



遵化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1 日
